

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码：2023-085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15年9月15日，因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北京和兴宏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宏图”），与邱克、李大地签订《盈利预测及补偿协议》，其中约定邱克、李大地对和兴宏图2016-2018年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向原告进行承诺，如不能达到相关指标，应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并承担违约责任。

2023年4月，公司就邱克、李大地业绩补偿事项向北京市石景山区法院提起诉讼，2023年5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石景山区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决定登记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因2016至2018年度和兴宏图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北京飞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讯数码”）相关业务合同暂定价审价结果相关，目前飞讯数码相关业务合同的最终审定价格尚未确定，可能导致公司主张的诉讼请求金额发生变动，因此公司向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书》。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予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撤诉。”

本次公告的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未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